华师附小新生入学学生基本信息表填表说明

一、表项内容说明

注意1: 下述1~61 项说明分别对应"基本信息表"中填表项; 注意2: 与户口相关的表项,请家长朋友一定要对照着户口本填写;

- 1、姓名:无需填写,系统根据入学登记表确定。
- 2、性别:无需填写,系统根据入学登记表确定。
- 3、出生日期:无需填写,系统根据入学登记表确定。
- 4、出生地: 学生出生所在的行政区划,请参考《行政区划代码查询表.xls》填写。
- 5、籍贯:无需填写,系统根据入学登记表确定。
- 6、民族: 无需填写, 系统根据入学登记表确定。
- 7、国籍/地区:无需填写,系统根据入学登记表确定。
- 8、身份证类型: 无需填写,系统根据入学登记表确定。
- 9、身份证件号: 无需填写, 系统根据入学登记表确定。
- 10、港澳台侨外:无需填写,系统根据入学登记表确定。
- 11、政治面貌:无需填写,默认为"群众"。
- 12、健康状况: 无需填写, 系统根据入学登记表确定。
- 13、照片: 无需填写(上传照片),入学后由学校统一采集。
- 14、姓名拼音: 学生姓名全称的汉语拼音。可以留空(不用填写)。
- 15、曾用名: 学生曾经正式使用过的姓名。如果没有曾用名,请留空(不用填写)。
- 16、身份证件有效期: 学生身份证件上显示的有效期限。
- 17、户口所在地:无需填写,系统根据入学登记表确定。
- 18、户口性质:无需填写,系统根据入学登记表确定。
- 19、特长:填写学生特长信息。
- 20、学籍辅号: 暂时不填写。
- 21、班内学号: 暂时不填写。
- 22、年级: 无需填写, 系统默认为 2015 级。
- 23、班级: 暂时不填写。
- 24、入学年月: 无需填写, 系统默认为 201509。
- 25、入学方式: 无需填写, 系统默认为"就近入学"。
- 26、就读方式: 无需填写, 系统默认为"走读"。
- 27、学生来源:无需填写,系统默认为"正常入学"。
- 28、现住址:"请按照孩子户口首页填写!"
- 29、通信地址:可以联系到学生的地址。
- 30、家庭地址:填写武汉市内居住的小区地址。可填写租住地址。
- 31、联系电话:填写可以联系到学生监护人的手机号码。
- 32、邮政编码:填写学生通讯地址的邮政编码。
- 33、电子邮箱:填写联系到学生的电子信箱。
- 34、主页地址:填写学生的主页地址,如果没有,可以不填写。
- 35、是否独生子女:根据实际情况,请填写"是"或"否"。
- 36、是否受过学前教育:新生在入学前是否上过幼儿园或学前班,请填写"是"或"否"。

- 37、是否留守儿童:无需填写,系统默认为"否"。
- 38、是否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:户口类型为农业户口填"是",其他填"否"。
- 39、是否孤儿:以当地有认定资格的部门出具的证明为准填写, "是"或者"否"。
- 40、是否烈士或优抚子女:以当地有认定资格的部门出具的证明为准填写,"是"或者"否"。
- 41、随班就读:可分为'0-非随班就读 1-视力残疾随班就读 2-听力残疾随班就读 3-智力残疾随班就读 4-其他残疾随班就读'。正常儿童选择"非随班就读",非正常儿童请根据实际选择填写。
- 42、残疾人类型:正常儿童请选择"无残疾",残疾儿童选择具体类别。残疾是指在心理、生理、人体结构上,某种组织、功能丧失或者不正常,全部或者部分丧失以正常方式从事某种活动能力。
- 43、是否由政府购买学位:无需填写,本校学生默认为"否"。
- 44、是否需要申请资助:无需填写,本校学生默认为"否"。
- 45、是否享受一补: 1-是, 0-否, 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生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是或否。
- 46、上下学距离:填写学生家庭住址与学校之间距离的公里数。
- 47、上下学交通方式:请根据实际情况选择,1-步行,2-自行车(含摩托车、电动自行车),3-公共交通(含城市公交.农村客运.地铁),4-家长自行接送,5-校车,6-其他。
- 48、是否需要乘坐校车: "是"或者"否"。
- 49、家庭成员或监护人姓名:这里的"学生家庭成员或监护人"特指学生的父亲。在公安户籍管理部门正式登记注册、人事档案中正式记载的中文姓名(包括外国人正式的汉字姓名)。
- 50、关系:家庭成员或监护人与学生之间的关系。无需填写,本校学生默认为"父亲"。
- 51、关系说明: 无需填写, 系统默认为"父子/女"。
- 52、民族:家庭成员或监护人(父亲)的民族,请根据实际情况填写。
- 53、工作单位:填写家庭成员或监护人(父亲)的工作单位名称。请将字数限制 10 个汉字以内。如:华师文学院,中国银行武汉分行等。
- 54、现住址:家庭成员或监护人(父亲)现在居住的地址。
- 55、户口所在地:公安户籍部门确认的家庭成员或监护人(父亲)户口所在行政区划。
- 56、联系电话:填写家庭成员或监护人(父亲)的固定电话号码或手机号码。
- 57、是否监护人: 无需填写, 无需填写, 本校学生默认为"是"。
- 58、身份证类型:可证明家庭成员或监护人(父亲)身份的证件类型。
- 59、身份证件号:身份证件类型对应的证件号码。
- 60、职务:家庭成员或监护人(父亲)在工作单位所担负的工作岗位。
- 61、第61~72项的解释同第49~60项。这里的"学生家庭成员或监护人"是指学生的母亲。

二、基本信息表提交说明

- 1、填表前请下载并仔细阅读"填表说明"和"行政区划代码查询表"。
- 2、填表包括 4 步:填表、修改、保存修改、提交。请在确认信息无误后完成"提交"。

